



死亡的化学反应

THE CHEMISTRY OF DEATH

法医人类学家大卫·亨特探案系列

1

[英]西蒙·贝克特 著
刘仲敬 译

医学侦探文学的新高峰——
一个让严谨的德国人也为之疯狂的英国新派探案小说系列
自出版以来，连续3年占据德国亚马逊销售榜Top100
本书是该系列第一册，灵感来源于令人谈虎色变的田纳西“尸体农场”
大卫·亨特博士首次亮相，即入围著名的“匕首奖”
该系列从此连战连捷，成为国际头号畅销书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人民出版社

凤凰联动
FONGHONG

尚书文化传媒
Shang Shu Culture Media Co., Ltd.

死亡的化学反应

THE CHEMISTRY OF DEATH

法医人类学家大卫·亨特探案系列

1

[英] 西蒙·贝克特 著

刘仲敬 译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死亡的化学反应 / (英) 贝克特 (Beckett, S.) 著 ;
刘仲敬译 . -- 南京 : 江苏人民出版社 , 2011.6
(法医人类学家探案)
ISBN 978-7-214-06827-9

I . ①死… II . ①贝… ②刘… III . ①侦探小说—英国—现代 IV . ① 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22942 号

THE CHEMISTRY OF DEATH

by SIMON BECKETT

Copyright: ©2006 BY SIMON BECKETT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MARSH AGENCY LTD
through Big Apple Agency, Inc., Labuan, Malaysia.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

2011©Shang Shu Culture Media Co., Ltd

c/o JIANGSU PEOPLE'S PUBLISHING 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.

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: 图字 10-2011-142

书 名	死亡的化学反应
著 者	[英] 西蒙·贝克特
译 者	刘仲敬
责任编辑	刘 焱
出版发行	江苏人民出版社 (南京湖南路) 号 A 楼 邮编: 210009
网 址	http://www.book-wind.com
集团地址	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(南京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: 210009)
集团网址	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://www.ppm.cn
经 销	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印 刷	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开 本	890 毫米 × 1280 毫米 1/32
印 张	8
字 数	150 千字
版 次	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	ISBN 978-7-214-06827-9
定 价	28.00 元



(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)

“惊悚、蕴藉、精密，字字传神。一位明星作家已经诞生。”

——《星期日独立报》（*Independent on Sunday*）

“光彩照人……堪与帕特丽夏·康沃尔（Patricia Cornwall）媲美。”

——《每日镜报》（*Daily Mirror*）

“今年最佳惊悚小说，入围‘匕首奖’当之无愧。”

——苔丝·格里森（Tess Gerritsen），医学悬疑小说天后

“目不暇接、不忍释卷……你所能想到的最佳探案故事。”

——罗伯特·戈达德（Robert Goddard），
畅销书《血球计数》（*Blood Count*）作者

“锦心绣口，爱不释手。大卫·亨特博士的名号将由此长留于探案文学史中。”

——莫·海德（Mo Hayder），
畅销书《治疗》（*Treatment*）作者

献给希拉里 (Hilary)

说明与致谢

《死亡的化学反应》的构思源于我2002年给《每日电讯杂志》(*Daily Telegraph Magazine*)写的文章。这篇文章的内容讲的是田纳西国家法学院(National Forensic Academy of Tennessee)为美国警察及其相关调查机构提供的或常规或特殊的技术培训。有些课程是在特殊的户外场地——尸体农场(Body Farm)进行的。该学院由比尔·巴斯(Bill Bass)博士创立,以真正的人类尸体为模板,研究肉体腐败过程,确定死亡时间,是破案的重要手段——这在全世界是绝无仅有的。

参观尸体农场是一个实在而刺激的经历,没有它,大卫·亨特博士就不会存在。多亏国家法学院和田纳西大学人类学研究机构(University of Tennessee's Anthropology Research Facility)的帮助,我才能写出这篇文章。

以下人士为小说提供了大量的帮助:田纳西橡树岭国家实验室(Oak Ridge National Laboratory)的阿帕德·维斯(Arpad Vass)博士不厌其烦地解答了人类学的各种问题,还在百忙中抽出时间来核对草稿。英国邓迪大学(University of Dundee)的苏·布莱克(Sue Black)博士提供了类似的帮助,从来没有因为太忙而不回电话。还有诺福克警局(Norfolk Constabulary)的新闻办公厅、布罗兹郡当局(Broads Authority)、诺福克野生动植物信管所(Norfolk

Wildlife Trust) 的排忧解难，解决了我的很多疑问。不用说，任何错误和疏忽都属于我，而与他们无关。

感谢我的妻子希拉里 (Hilary) 以及本·斯坦纳 (Ben Steiner) 和 SCF 的投入和补充；感谢我的代理人米克·查汉姆 (Mic Cheetham) 和西蒙·卡纳维 (Simon Kavanagh) 的辛勤劳动和坚定不移的支持；感谢保罗·马什 (Paul Marsh)、卡米拉·费瑞 (Camilla Ferrier) 和湿地管理局 (Marsh Agency) 其他所有人员的配合，感谢我的编辑西蒙·泰勒 (Simon Taylor) 及其环球团队的热忱。

最后，感谢我的父母弗兰克 (Frank) 和希拉 (Sheila) 一直以来的支持，希望本书不会让他们失望。



尸体从死亡后四分钟开始腐败。一度承载生命的肉体，现在就要经历最后的变形。它开始自己消化自己，细胞从内向外分解，组织先液化，再气化。尸体不再有生命，变成一道无法移动的菜肴，供其他生物享用。首先是微生物，其次是昆虫大快朵颐。苍蝇在尸体上产卵，幼虫孵化，享受营养丰富的肉汤，而后面向南方，排成整整齐齐的队伍，相继离去。有时它们也会面向东南方或西南方离去，但从来不会向北，没有人知道为什么。

到此刻，尸体肌肉的蛋白质已经分解，产生出对植物致命的高效化学汤，以至于幼虫爬过的地方，青草都会枯死，形成一条通向孵化地点的死亡带。如果环境合适——就是说，干燥、炎热、无雨，就会形成一条长达几码、摇摆不定的曲线，好像又黄又胖的蛆虫在跳康舞曲。这种场面颇能引起人们的好奇心，还能有比跟着这条曲线追溯其源头更自然的反应吗？耶茨家的男孩子就是这样发现萨莉·帕尔默遗体的。

尼尔和萨姆在毗邻沼地的法汉姆森林边缘追踪蛆虫的痕迹。这天是7月第二周，天气热得不正常，仿佛夏天会永远持续下去。永无止境的酷暑剥去了森林的翠色，烤焦了大地的躯壳。两个男孩子一路来到本地充当游泳池的芦苇塘——垂柳坑。他们一直在这里交友聚会。这个周日下午，他们就要从伸出的树枝上一头跃入垂柳坑温热的碧水

中。至少，他们原来是这么打算的。

我看见他们被酷暑和彼此之间的不耐烦折磨得无精打采、疲惫不堪。尼尔 11 岁，比他弟弟大三岁，稍微领先于萨姆，说明他心里有些不耐烦。他手里拿着一根树枝，一边走一边抽打路上的茎秆和枝条。萨姆脚步沉重，跟在后面，不停擤鼻涕，眼睛红红的，不是因为夏天感冒，而是因为枯草热。吃点温和的抗组胺药就会好，不过这时候他还不知道。整个夏天他一直在擤鼻涕，给哥哥带来阴影。因为他总是低着头，所以比他哥哥先留意到蛆虫的痕迹。

他停下来查看，接着叫尼尔回来。尼尔很不乐意，但萨姆显然确有发现。尼尔尽量装出一副不感兴趣的样子，但是蛆虫留下的波浪形曲线就像激起了他弟弟的好奇心一样，也激起了他的好奇心。他们两人蹲下来观察蛆虫，两张相似的脸上，黑发挤在一起，皱起鼻子去嗅蛆虫留下的阿摩尼亚气息。他们两人谁也记不起来，是谁先想到追踪蛆虫痕迹的发源地这个主意的，照我看应该是尼尔。他刚才对蛆虫视而不见，现在很乐意再次强调一下自己的权威。于是，尼尔带头，萨姆随后，跟着幼虫在沼地草丛上留下的黄色枯迹前进。

他们接近目标时，有没有闻到气味呢？

大概能闻到。这里的气味强烈到连萨姆不通气的鼻子也会闻到。他们不是城里的孩子，熟悉生死循环，很可能明白发生了什么事。苍蝇以其嗡嗡营营充斥暑气，也会向他们发出警告。但他们发现的尸体不是羊不是鹿，甚至也不是狗，这就出人意料了。萨莉·帕尔默赤裸的尸体在日光下已经无法辨认，皮下挤满蛆虫，从口鼻和身体的其他自然出口中溢出，落到地上，然后四散爬开，留下了吸引耶茨家男孩的痕迹。

我不知道是谁先行动的，大概是尼尔。萨姆一如既往，跟在哥哥后面，先回家，再到警察局。

接下来就轮到我了。

我给萨姆开了温和的镇静剂和抗组胺药，治疗他的枯草热。虽然这个时候，他并不是唯一一个眼睛发红的人。尼尔还没有从他的发现

中缓过气来，刚刚开始恢复原有的稚气。因此，是他而不是萨姆告诉我发生的事情，把记忆的原材料加工成像样的、可以叙述和复述的故事。后来，这个异常炎热的夏天发生的悲剧故事不胫而走，尼尔几年后仍然在讲，一直保持开始时发现的内容。

但是，事情并非一成不变。只不过，直到最后我们也没有意识到，在我们当中存在什么。



三年前一个潮湿的3月下午，我来到曼海姆火车站——一个不通往任何地方的小型月台，但见四野无人、大雨倾盆。我提着箱子，浏览周围的景色，几乎没有注意到雨水顺着我的领口流下。沼地泽国一马平川，在我身边展开，只有赤裸的森林片段直耸天际，打破单调的线条。

这是我第一次邂逅诺福克沼地陌生的壮观景象。一览无遗的空廓吸引了我，我呼吸着潮湿、阴冷的空气，有了放松的感觉。无论如何，若在伦敦不是不受欢迎的，这就够了。

没有人接我。我没有考虑得那么远，安排到站后的交通工具。我已经卖掉了车子和其他东西，没有想过如何到达村子。下车时我仍然没有想清楚。我根据城里人的偏见，以为一定会有出租汽车、商店之类的东西。然而车站不仅没有出租汽车候车室，连公用电话亭都没有。我有一会儿后悔没有带上手机，随即拿起外衣，走向小路。到了路上，我有两个选择，或左或右。我毫不犹豫地向左，走了几百码，就到了一个交叉路口，立着褪色的木制路标。路标倒向一侧，仿佛插入潮湿的大地，指向地下的某处。不过，这至少证明我没有迷路。

我到达村子时，天色已晚。几辆汽车从我身边经过，没有停下来。除此之外，生命存在的仅有迹象就是路边彼此隔绝的几个农场。在我前方的薄暮中，教堂的塔尖几乎埋进了平野之中。现在，狭窄平滑的便道出现在雨中，比我离开车站后走的田埂和树篱好多了。便道再转

一个弯，村子就出现了。我差点儿错过，直到正好碰上它。

村子并不只是像美术明信片，也是活生生的、四处蔓生的英格兰乡土图景。郊外是战后住宅带，但很快就让位于石头砌成的农舍，砾石墙上夹杂大块燧石。我越接近村子中央，农舍就越是古老，每一步都将我带入历史更深处。农舍浸润于绵绵细雨中，挤成一团，以其毫无生气的窗口反射空洞的疑云。

不一会儿，便道通向关闭的商店，商店后面更多的房舍消失在潮湿的雾霭中。我经过学校、酒店，然后来到村子里的草地。草地上开满水仙花，鲜亮的黄色花筒在漆黑的雨夜中频频点头，惊艳夺目。高大的老栗树将黑色秃枝横过草地上空。草地后面围绕墓地，苔藓覆盖石板，就是我从路上看到的诺曼教堂。教堂像其他的老建筑一样，墙上镶有燧石，拳头大的坚硬石头对抗大自然的淫威。但燧石四周的砂浆年深日久早已褪色磨损，教堂的门窗也稍有弯曲，垂向它屹立了几个世纪的大地。

我在此止步。道路前方可以看到更多的房子，显然通往曼海姆一路上还有更多。有些窗子里有灯光，但没有其他生命迹象。我站在雨中，不知该走哪一条路。接着我听到声音，看到两个园丁在墓地工作。他们全不在意雨水和阴暗的天色，在古老的石头中耙土整草。我走近他们，但他们只顾干活，没有抬头看我。

“请问医生诊所怎么走？”我问，雨水从我脸上一路流淌下来。

他们两人一起停下来打量我。两人长得一模一样，只是年龄不一样，一定是祖孙俩。两张脸上都是同一副平静、漠不关心的表情，同样的海蓝色眼睛。老园丁向草丛远处狭窄的林荫小路一指：

“从这儿走。”

他的口音再次提醒我这里已经不是伦敦了，卷舌元音对我这双城里人的耳朵颇为陌生。我谢过他们，但他们早已埋头干活去了。我踏上小路，雨点穿过林荫伸出的枝条，声音放大了不少。不一会，我来到宽阔的大门口，狭窄的车道口设有栅栏。一侧门柱上系有标志牌：“河滨居”。下面是青铜门牌：“H. 梅特兰医生”。车道两侧都是紫杉木，

通过保养得极好的花园，缓缓上山，然后下坡通向一座美不胜收的乔治时代住宅的庭院。我在前门一侧的旧铁栅上刮去鞋上的泥，然后大声叩击沉重的门环。正要敲第二次时，门开了。

一位铁灰色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的中年胖妇望着我：

“有何贵干？”

“拜会梅特兰医生。”

她皱起眉头。“诊所已经下班了。恐怕医生现在不会出诊。”

“不……我是说，事先约好的。”没有反应。我明白在雨中走了一个小时，一定浑身都是污泥。“我是为招聘职位的事而来的，我是大卫·亨特。”

她的脸色一下变得开朗起来。“噢，我很抱歉，一开始没意识到，我想……请进。”她退后一步，让我进来，“天哪。你湿透了。你走了多远？”

“从车站过来的。”

“车站？好几英里呢！”她帮我脱下大衣，“你为什么下车时不给我们打电话？我们可以让人接你。”

我没有回答。事实上我没有想到这一点。

“赶紧上休息室来吧。里面可以烤火。把你的箱子留下。”她一面挂起我的大衣一面说。她笑了。我第一次注意到她脸上的紧张，原来还以为不过是疲劳。“没人会偷你的。”

她领我走进一间木格大房间，壁炉里原木在燃烧，壁炉前是古旧的皮革睡椅。波斯地毯虽然古老，仍然漂亮。锃光瓦亮的红褐色地板。房间里充满了诱人的松枝、原木的香味。

“请坐。我去通报梅特兰医生。你想喝茶吗？”

这是另一个迹象，说明我已经不在大城市。城里人会请你喝咖啡。我谢过她，在她出去时看着火。冷了这么久，温暖使我昏昏欲睡。落地长窗外面一片黑暗，雨点拍打玻璃。睡椅柔软舒适，我感到眼皮就要合上，赶紧站起来，恐怕脑袋也会垂下去。突然间，我感到精疲力竭，身体上和精神上都耗尽了。但更加害怕自己会睡着。

女人回来时，我仍然站在火前。“你想过来吗？梅特兰医生在书房等你。”

我跟着她走过大厅，鞋子在地板上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。她轻轻拍打远端的房门，不等回答，就以熟人的态度推开门。她请我进门时，又笑了。

“我马上把茶端过来。”她说，走出房间时，顺手把门带上。

书房里，有个男人坐在书桌前。我们彼此打量片刻。甚至坐下来时，我也能看出他个子很高，骨骼突出，线条分明，毛发茂密，还没有乳胶漆的灰色深。但黑色的眉毛排除了任何虚弱的迹象，眉毛下的眼睛锐利而警觉。这双眼睛从我身上扫过，得到什么印象，我说不出。这时，我第一次感到自己没有处在最佳状态，有点不安。

“仁慈的上帝啊，你全身湿透了！”他用粗率而友善的声音叫道。

“我从车站走过来的，那里没有出租车。”

他轻蔑地哼了一声，“欢迎来到神奇的曼海姆。其实你应该早点通知我，我会让人去车站接你的。”

“提前一天通知？”我随声附和。

“对，我原以为你明天才到。”

我这才注意到商店关门，今天是星期天。我的时间感觉居然会错乱到这一步。他假装没有注意到我失态之甚。

“没关系，现在你来了就好。你需要多一点时间习惯环境。我是亨利·梅特兰，幸会。”

他坐在椅子上，伸出双手。这时我才注意到他坐在轮椅上，在我来得及走过去和他握手之前，他已经注意到我的犹豫，讽刺地笑道：

“现在你明白我为什么发招聘广告了。”

他的广告发在《泰晤士报》专页上，篇幅不大，很容易忽视。不知为何，我却一眼瞧见了。乡村诊所寻找全科医生临时合作。时间六个月。提供膳宿。这个职位吸引了我，并不是因为我很想去诺福克工作，但这样能让我远离伦敦。我发出申请，没有多少期待或激动。因此，一星期后，我拆开复信，以为一定是礼貌的拒绝，结果相反。我看了

两遍信，才理解其中的内容。换一个时期，我可能会诧异这是什么差使。不过换一个时期我一开始也不会申请。

我回信接受职位。

现在我见到新老板了，才开始回味自己到底承诺了什么。他好像看出了我的想法，把手搁在腿上。

“汽车事故。”语气中没有一点难堪或自怜，“最终部分复原的可能性是有的，但在那以前我无法自理。去年我用临时代理，但我受够了他们。每个星期都要换新面孔，对谁也没有好处。你很快就会明白，他们不喜欢周围的变化。”他拿起桌上的烟斗和烟草，“介意我吸烟么？”

“只要你不介意就好。”

“说得好。我不是你的病人，记住这一点。”

他停下来，用火柴点燃烟斗，边抽边说：“这样一来，你就是离开大学以后第一次启程了。这里肯定不是伦敦。”他从烟斗上方看着我，我以为他会问道我过去的职业，结果却没有。“还有最后一分钟的疑虑吗？现在是该说出来的时候了。”

“没有。”我告诉他。

他满意地点点头：“那敢情好，你就先在这里呆一段时间吧。简妮斯会带你去房间的。我们午饭时再聊一聊。然后你明天就可以开始工作。手术9点钟开始。”

“我能提个问题吗？”他扬起眉毛，等我发问，“你为什么雇用我？”

这一点一直让我困惑不安，我虽然能将它压下去，可它总是隐隐约约地浮现出来。

“你看上去合适。资格过硬，推荐信好，为了我给的这一点津贴愿意到这个闭塞的地方来。”

“我以为会先面试一下。”

他喷出一口烟，让烟圈环绕着他，一句话就把我的评论打发过去。

“面试要花时间，我想要人尽快开始工作，我相信自己的判断力。”

他的态度让我放下心来。在那以后很久，我才决定留下来，那时他品着麦芽威士忌向我透露：其实应聘者只有我一个人。

但当时我根本没有想到这一点。“我得说我对全科医务经验有限，你肯定我能胜任吗？”

“你觉得行吗？”

其实我还是第一次想到这个问题，花了一阵子才能回答。我来这里根本没有想那么多，只是想逃离令我痛苦不堪的人与地。我又想到我给人留下的印象：提前一天，淋得像落汤鸡，连避雨都想不到。

“行。”

“那就成了。”他的表情严厉，却又带有一丝消遣的神气，“再说，这是临时性职位，我会留神你的。”

他按下桌上的按钮，蜂鸣器在房子里某处嗡嗡作响。“只要病人的情况许可，我们一般在8点钟开饭。那时你可以休息一下。你的行李是随身带着还是托运？”

“我随身带来了，放在你太太那里。”

他错愕片刻，随即露出尴尬的笑容：“我是鳏夫，简妮斯是我的管家。”

房间里的温暖围绕着我，我点点头。

“我也是。”

就是因为这件事，我才会到曼海姆行医。三年后，我第一次从耶茨家的男孩们口中得知法莱姆森林事件。当然，一开始没有人知道死者是谁。身体保存得很差，男孩们甚至分不清尸体是男是女。他们甚至一回到舒服随意的家里，就说不清尸体有没有穿衣服。萨姆一度还说尸体有翅膀，然后又拿不定主意，最后一言不发，而尼尔只是一脸茫然。无论他们到底看到了什么，肯定大大超出了他们熟悉的范围，以至于难以回忆。他们两人唯一意见一致的就是：这是死人。他们描述尸体创口涌出一片蛆虫的海洋，我完全清楚死尸会是什么样子。不过这还不是最糟的。

最糟的还在后面。

他们的母亲确信不是陌生人。琳达·耶茨搂着乖乖听话的小儿子，那孩子一面跟她搂在一起，一面半心半意看他们小小休息室里装饰得过于俗丽的电视。他们的父亲，一位农场工人，还在工作。孩子们跑回家后，她上气不接下气、歇斯底里地叫住我。虽然现在是在星期天下午，这个偏远闭塞的小地方在休闲时间也少有这样的事情发生。

我们还在等警察，他们显然一点也不急，但我觉得应该留下来。我给萨姆开了非常温和的镇静剂，跟安慰剂差不了多少，不情不愿地听他哥哥复述他们的故事。我太清楚他们会看到什么，根本不想再听。

我用不着回想什么。

休息室窗户大开，但没有一丝微风冲散屋里的暑热。外面，下午的阳光耀眼，晒得到处一片煞白。

“是萨莉·帕尔默。”琳达突然脱口而出。

我惊讶地看着她。萨莉·帕尔默独自一人，住在村子外的小农场。她是个有魅力的女人，30来岁。几年前，在我来到曼海姆之前，她继承了叔叔的农场。她养了几只山羊，要是没有这个血缘关系，就是现在也肯定比我更是局外人。不过，其实她以写作为生。这使得她与众不同，她的邻居对她既敬畏又怀疑。

我从没听说她失踪，就问：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因为我梦见她了。”

我没料到回答是这样的，看看孩子们。萨姆现在已经平静下来，似乎根本没有在听。但是尼尔瞅着他妈妈，我知道无论我们在这里说了什么，只要他一出门，就会传遍全村。琳达把我的沉默理解为怀疑。

“她在汽车站哭，我问她出了什么问题，她一言不发。接着我转过去看了一眼路面，回头她已经不见了。”

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。

“做梦总有道理，”她继续说，“梦就是这样。”

“得啦，琳达，我们还不知道是谁，可能是任何人。”

她瞥了我一眼，意思是认为我错了，但她不想再争论。警察来敲门，我松了一口气。